

宣亚国际品牌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宣亚国际品牌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2日上午11:30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1号CN02公司1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硕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〈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与关联方北京斯普汇德文化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；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的《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》及拟发生的关联交易。

《关于签订〈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0）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宣亚国际品牌管理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1月22日